

中共东西湖区工委吴家山街道工作委员会文件

吴工发〔2023〕13号



关于调整党政领导分工的通知

各社区，科室（部门）：

经街党工委研究，对党政领导的分工作适当调整，现将调整后的分工情况通知如下：

李 平（党委书记）：主持街工委全面工作。

郭明军（党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、街政协联络委主任）：主持街道行政全面工作和街政协联络委工作，负责审计工作。

陶 勇（党委委员、街人大工委主任）：主持人大工委工作。负责旧城改建、土地腾退、征收拆迁、重点项目、城市建设、招投标、市政建设、土地规划、基础设施建设、园林绿化建设等工作。完成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联系区人大办、区住建局、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区城乡统筹发展中心等。

樊 军（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、街工会主席）：负责党的建设、党员教育管理、党风廉政建设、机构改革与人员编制、干

部人事管理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与福利、统一战线、民族宗教事务、对台事务、侨务、离退休干部的管理与服务、工会、国家安全、政法、综治、平安建设、信访维稳、人民调解、法律服务、司法、普法、治安保卫、禁毒、反邪教、社区矫正、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、特殊群体帮教管控、出租屋和暂住人口管理、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、市长热线等工作。分管街道“民呼我应”办公室、街道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。完成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联系区委组织部、区委统战部、区委编办、区委外办、区委政法委、区委老干局、区信访局、区司法局、区人社局、区公安分局、区大数据中心、区总工会、区委党校等。

彭文丽（党工委委员、纪工委书记、区监察委派出吴家山街监察室主任）：负责纪检、监察、巡察等工作；完成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联系区纪委监委、区委巡察办等。

林 超（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、街政协联络委副主任、人武部部长）：负责综合执法、城市管理、环境卫生、环境保护、共同缔造美好环境、市场监管、动物防疫检疫、食品安全管理、再生资源管理、道路交通、政协联络委、水务湖泊、水改、防汛工作、农业、街道政务服务、退役军人管理与服务、双拥共建、人民武装、兵员征集、民兵组织建设、国防教育等工作。分管街道综合执法中心。完成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联系区政协办、区城管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交通大队、区水务和湖泊局、区农

业农村局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区人武部、区司法局、区行政审批局、区供销联社等。

李 智（党工委委员、街派出所所长）：负责街派出所全面工作。协助做好国家安全、政法、综治、平安建设、信访维稳、人民调解、法律服务、司法、普法、治安保卫、禁毒、反邪教、社区矫正、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、特殊群体帮教管控、出租屋和暂住人口管理等工作。完成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联系区公安分局等。

刘 芬（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）：负责基层民主政治建设、社区自治建设、人社、民政、教育、文化、体育、旅游、卫生健康、社会保障、医疗保障、住房保障、残疾保障、社会救助、低保救助、养老服务、就业创业、殡葬管理、慈善募捐、志愿者服务、社区社工组织的培育及孵化、地名普查、语言文字、住宅小区业委会和物业服务企业管理等工作。联系街道党群服务中心。完成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联系区民政局、区卫健局、区教育局、区人社局、区医保局、区文旅局、区残联、区红十字会等。

林 潘（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）：负责绩效管理、后勤保障、综合协调、政务督办、政策调研、政务监督、政务公开、财务、街道资产管理、乡村振兴、文书处理、档案、机要、保密、意识形态、对外宣传、精神文明建设、科协、科普、老年大学、工会、共青团、青教、妇联、协助负责审计工作；完成主要领导

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联系区委办、区政办、区委机要保密和档案局、区委宣传部（区委文明办）、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区财政局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）、区审计局、区乡村振兴局、区档案馆、区融媒体中心、团区委、区总工会、区妇联、区科协、区老年大学等。

周登峰（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）：负责安全生产、消防、气象灾害防御、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管理、优化营商环境、招商、财源建设、统计、电改、协税护税、全民创业、非法集资排查、质量强区、商会、企业服务等工作。分管市场管理公司、红色物业公司、园林绿化公司。完成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联系区发改局、区科经局、区商务局、区金融办、区统计局、区税务局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消防救援大队、区气象局、区企业和人才服务中心、区工商联、区供电公司、区烟草专卖局等。

张正标（街综合执法中心主任）：协助林超抓好分管工作，完成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